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6-030

##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变更相应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财政部上述会计政策要求，公司将现行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 （二）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 （三）变更前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四）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上述新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五）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不属于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